附件3

职称申报系统填报要求

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中的每一项都必须规范、准确填写（不得使用简称），并在对应的位置上传原件的扫描件，提供给评审委员会审阅。单个文件大小不超过 5MB，可上传多个不超过5MB 的文件（文件上传只支持.jpg\*.png\*.gif\*.pdf 文件格式）。没有对应项的材料可在“上传其他附件”里上传。同一文件材料有多页的，需扫描成一个文件。上传文件须按材料内容命名，便于评审专家审核查看。

一、单位注册

（一）“单位名称”为申报人员工作单位法定全称，与单位社会信用代码证上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填写简称、别称，不得填写内部处（科）室或上级主管单位。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准确填写，有字母的用大写字母。

（三）除青岛市直单位外，其他用人单位所在地区务必选择“山东省青岛市××区（市）”，不能只选择“山东省”。其中，黄岛区（包括原胶南市）的单位，务必选择“山东省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二、个人注册

“出生年月”以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移动电话”请填写常用的手机号码。

三、申报信息

（一）年度填写当年度，即2024年度。

（二）申报级别、申报系列、申报职称、现从事专业

须按照系统下拉框中所列的项目选择。

1.申报工程技术副高级职称的申报系列选择“工程技术”（无任何后缀），申报基层工程技术高级职称评审的申报系列选择“基层工程技术”。

2.“现从事专业”按照本人实际从事工作如实选择专业类别和现从事专业（若没有对应专业，则选择“其他”后，点击“手动新增”，自行规范填写所从事专业）。

（三）申报方式

分为：正常晋升、破格晋升、改系列评审、复合型评审、高层次人才“直通车”、非企事业单位交流到企事业单位人员、高技能人才贯通、“专精特新”举荐申报等方式。

1.符合正常申报评审条件的人员，此处选择“正常晋升”。

2.年限、学历或资历等不满足申报条件时，此处选择“破格”，同时还须选填“破格情况”：学历破格、资历破格、学历资历双破格。

3.改系列申报职称，此处选择“改系列”，例如现职称为档案专业副研究馆员，要申报工程技术系列高级工程师，则选择改系列申报。

4.通过非企事业单位交流到企事业单位人员、高层次人才“直通车”，“专精特新”举荐申报等方式申报此次职称的，需上传申报方式证明材料。

（四）申报单位

须选择与本人建立正式劳动（聘用）关系的单位名称。原则上应和个人社保缴费单位一致。“申报单位”须通过下拉菜单中查找所在单位名称（系统提供模糊查询功能）。如果无本人所在工作单位的名称，请及时与所在单位联系，确定是否已经注册成功。

（五）与申报单位关系

如果“申报单位”是本人的实际工作单位，就在此处下拉框中选“正式职工”。否则下拉框中选择“人事代理”“劳务派遣”或“自由职业者”，选择“人事代理”或“劳务派遣”的，需要在“人事代理单位”或“劳务派遣单位”栏目选择实际的人事代理或劳务派遣单位。例如：张三为A劳务派遣公司派遣到青岛B公司工作。填报系统时，“申报单位”选择：A劳务派遣公司，在“与申报单位关系”选“劳务派遣”，然后在“劳务派遣单位”处选择青岛B公司。

自由职业者申报职称评审的，在此处选择“自由职业者”，“申报单位”处选择户籍所在地或现居住地的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六）参加工作时间、专业工作年限

1.“参加工作时间”按首次参加工作时间填写。

2.“专业工作年限”指本人实际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年限，按周年计算，时间计算截至今年12月31日。中间中断的，扣除间断时间累计计算。

四、学历信息

此处填写申报人员的全日制学历和评审依据学历。其中，评审依据学历应为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毕业院校、专业、学历、学位、毕业时间等信息要严格按照毕业证书规范填写，不得随意简写。

（一）学信网学历验证

凡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能正常查验学历信息需填写学信网验证码，该验证码必须是有效期内的。

学历在线验证码获取方式：需注册“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账号－学信档案－登录－在线验证报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查看－申请，设置最大期限6个月－查看（以前申请过该报告的可选择延长验证有效期，将在线验证报告有效期设置为最大期限6个月），可获取“在线验证码”。

（二）学信网学位验证

凡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能正常查验学位信息的专业技术人员，可只上传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学位在线验证报告下载方式：需注册“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账号-学信档案-登录-在线验证报告-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三）国（境）外学历

国（境）外学历须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可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zwfw.cscse.edu.cn/）进行认证查询。

（四）党校学历

中央党校函授教育学历，可在“中共中央党校函授教育网（https://ci.ccps.gov.cn/diploma/）”上查验并上传查询结果截图。

山东省委党校业余教育学历，可在“山东党校干部继续教育网（http://www.sddx.gov.cn/jxjy/）”上查验并上传查询结果截图。

（五）无法网上查询的学历学位证书，需上传学历证书、学位证书、毕业生登记表等相关材料原件。

五、现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

填写现职称有关信息。

（一）现专业技术职称

1.职称级别、职称系列、现专业技术职称。按照要求从下拉框中选择。

2.获得现职称时间。职称证书标注“公布时间（生效时间）”的，以公布时间（生效时间）为准。无“公布时间（生效时间）”的，以评审时间、授予时间或发证时间为准。

3.现职称获得方式。按照要求从下拉框中选择。其中，现专业技术职称通过全日制院校毕业生职称认定方式取得的，此处应选择“考核认定”。

4.是否为本次评审依据。按照实际情况如实选择。

5.若无现专业技术职称，请在“现专业技术职称”输入框中填“无”，保存即可。

（二）现职业资格

1.现职业资格。按照现有职业资格证书规范填写名称。

2.获得职业资格时间。填写职业资格批准时间。

3.是否为本次评审依据。按照实际情况如实选择。

（三）现聘专业技术职务

1.现聘专业技术职务。填写现聘的资格名称。

2.聘任时间。第一次受聘现资格的聘任时间，而非获取资格时间。

3.聘任年限。聘任年限计算到当年年底。如果没有连续聘任，则应将中断的年限扣除。

未实行聘任的企业单位申报人员可以不用填写。

（四）其他情况

以高技能人才贯通方式申报职称的，在“现专业技术职称”处填写“无”，在“现职业资格”处填写相应的技能人员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技师”“高级技师”等）。获得职业资格时间以证书落款时间为准。

六、现任（含兼任）行政职务

“现任（含兼任）行政职务”与任职单位一致，填报正式文件任命的行政职务，并在申报系统中上传正式任命文件、会议纪要等相关佐证材料。

注意：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在管理岗位上工作，因工作需要确需在专业技术岗位上兼职并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审批同意的，申报评审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须上传《青岛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同时在两类岗位任职审批表》原件扫描件。

七、任现职以来考核情况信息

填写任现职以来，近5个年度的考核情况（本年度需填写并上传2019-2023年度考核情况信息），任职不足5年的，按实际年份填写，并在申报系统中上传正式的单位考核表。

八、外语/计算机水平

（一）“懂何种外语，达到何种程度”应按“证书名称+语种+等级+成绩”的格式填写，如“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英语理工B级60分”。

（二）“计算机水平”应按“证书名称+成绩或模块数目”的格式填写，如“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4个模块”。

上传相应证书，包括但不限于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成绩通知书、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合格证书、大学英语四六级证书等材料。

九、近五年学习培训及继续教育经历

本年度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审核认定采取网上方式进行。专业技术人员登录“青岛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平台”（https://www.qdjxjy.com.cn/），上传近5年的继续教育材料（职称申报年限少于5年的按照实际年限），所在单位在该平台上进行审核认定，审核认定合格（即每年完成90学时，其中专业科目不少于总学时的2/3）后，专业技术人员点击“上传至省平台”，其继续教育数据将同步上传到“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

此版块只需选择“点击获取个人继续教育信息”，继续教育的相关情况则会同步到职称系统中，无需新增和上传材料。

十、工作经历

主要内容包括：“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单位及科室（部门）”“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专业技术职称”。

（一）单位及科室（部门）

须具体到科室，格式：××单位/××科室/××专业技术职称。例如：青岛市××有限公司/设备科/工程师。专业技术岗位发生调整的应分时间段填写清楚。

（二）从事专业技术工作

应按本时间段内所从事的工作岗位如实填写。

（三）专业技术职称

即现专业技术职称。

工作经历如实填写，应连续填写，不得间断。此处应上传工作经历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劳动合同、社保缴费记录、单位证明等材料。

十一、任现职以来取得的代表性成果

本栏填写反映本人任现职以来取得的成果、奖项、发表的论文著作等，并按时间排列顺序；同一成果的不同奖项只填写最高奖项；同一获奖项目、获奖论文及获奖著作只算一条。

“类别”从“获奖/表彰”“课题/项目”“专利”“论文/著作”“其他”等项选择。

（一）获奖/表彰

1.成果名称。填写获奖或表彰的名称。

2.时间。填写获奖或表彰时间。

3.位次。是个人独立完成的填写“1/1”；与他人合作完成的，采用申报人位次/合作人数的填法，如：申报人是第2位完成人，共3人合作完成，应填写“2/3”。

4.批准机关。填写奖励或表彰发布部门的法定全称，不得删略和简化。

5.等级。填写获奖或表彰等级（例如国家级、省级、市级），或所获奖项表彰的等级（例如一等奖、二等奖等），没有等级的此处填“无”。

6.此处应上传获奖/表彰的证书，或相应公布文件原件等材料，多人合作完成的，应在上传材料中标注出个人姓名。

（二）课题/项目

各项填写方法参照第（一）项。

（三）专利

1.成果名称。填写专利的项目名称。

2.时间。填写专利的授权公告日。

3.位次。是个人独立完成的填写“1/1”；与他人合作完成的，采用申报人位次/合作人数的填法，如：申报人是第2位完成人，共3人合作完成，应填写“2/3”。

4.批准机关。填写“国家知识产权局”。

5.专利类别。按实际情况选择“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专利”。

6.此处应上传专利证书的原件，多人合作完成的，应在上传材料中标注出个人姓名。

（四）论文/著作

1.成果名称。填写论文或著作的题目。填写格式：“论文：论文全称”；或“ 著作：著作全称”；或“作品：作品全称”等。例如，“论文：基于房建施工中绿色施工技术的应用探析”。

2.时间。填写报刊或著作的出版时间。

3.位次。是个人独立完成的填写“1/1”；与他人合作完成的，采用申报人位次/合作人数的填法，如：申报人是第2位完成人，共3人合作完成，应填写“2/3”。

4.报刊或出版社。填写载有该作品的刊物或出版专著的出版社的法定全称，刊物加书名号。

5.转载刊物。如果发表的文章被某刊物转载，则此处填写转载刊物的名称；若无转载，则此处无需填写。

6.验证网址。填写中国知网、万方数据或维普网等网站平台收录的文章检索网址。

7.此处应上传期刊、著作等出版物的封面、目录（目录处须显著标注出申报人的文章和姓名）、正文内容。其中，“著作（专著）、教材等”页数较多的，须上传封面、编委会页（须显著标注出申报人姓名）、目录页、封底页，有参编章节在“目录页”予以注明或上传部分参编章节页面，申报材料时须上传原件。经 SCI 收录的文章需上传具备查新资质的机构出具的检索材料，非中文版的还需同时上传论文的中文译本。

（五）如有其他成果奖励，可选择“其他”，并如实填写。

十二、任现职以来主要专业技术工作成绩及表现

填写取得现专业技术职称后的工作业绩，字数上限为1200字，主要包括完成的业务工作任务、工作量、取得的效果等情况。填写要实事求是、简明扼要、条理清楚、取得的成绩要具体明确。

十三、六公开监督卡

此处上传六公开监督卡。

十四、参加何种学术团体并任何种职务，有何社会兼职

如实填写相关情况并上传相应佐证材料，没有相关兼职的可不填写。例如：兼任××协会会长，须上传该协会聘书（限50字）。

十五、上传其它附件

凡系统中无对应栏目、其他需提交的材料，可在本栏目中规范命名上传相应佐证材料。